

#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年产 5.6 万吨特种聚酰胺切片项目

## 环评公示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建设项目名称：**年产 5.6 万吨特种聚酰胺切片项目

**建设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临江工业园区恒逸锦纶现有厂区内

**项目性质：**扩建

**项目内容与规模：**新建化学纤维制造业厂房，用于生产特种聚酰胺切片产品，生产规模年产 5.6 万吨。

### 二、项目周边主要环节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项目位于杭州市钱塘新区临江工业园区内，厂界周围 2.5km 范围内无敏感点，最近居民点为西南侧的益农镇兴围村，相距 6.5km。

### 四、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有：

(1) 废气：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聚合、切粒、萃取、干燥等生产过程及单体回收废气。

(2) 废水：本项目排放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废气处理装置废水、生活污水、蒸汽冷凝水及冷却水排污水等。

(3) 噪声：本工程主要噪声源为聚合车间等各种设备的运行噪声。

(4) 固废：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包括废切片、废弃过滤器滤芯及生活垃圾等。

企业在严格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后，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经治理后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区域的环境质量等级。

### 三、主要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拟采用表 1 中污染防治措施，各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最终采取的环保措施以专家论证、达标排放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为准。

表 1 污染防治措施清单

种类	措施名称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水	厂区内收集后通过管道输送至己内酰胺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 75%回用，25%纳入萧山临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达标排放
	经集水池混匀后进入己内酰胺公司废水回用装置处理后回用于冷却系统补充水	

废气	经水喷淋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固废	1、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应处理资质单位处置；2、一般固废综合利用；3、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填埋。	均能做到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噪声	通过“合理总平面布置，选购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采取减振、隔音措施，加强密封和平衡性”；加强厂区绿化、提高厂区绿化面积等减振降噪等措施。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地下水和土壤	(1)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2)做好厂内的地面硬化防渗，车间内应对不用生产区域设置围堰和地漏； (3)污水管网实施架空或实施明沟明管，地面并做好防腐硬化处理； (4)储罐区设置围堰，地面和围堰全部进行防渗处理； (5)固废暂存仓库均应防雨、防渗、防泄漏设计；	防止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
绿化	搞好厂区绿化	厂区绿化美观

本项目投运后，通过采取先进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各污染物排放均可得到有效控制，环境质量维持在现有等级，因此符合维持环境功能区划原则。

### 五、环境影响报评价基本结论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年产 5.6 万吨特种聚酰胺切片项目位于杭州市钱塘新区临江街道内，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投运后周围环境质量能维持现状。

本项目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城镇总体规划；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采用的工艺和设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公众调查满足相关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在所在地运行是可行的。

###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主要事项

- 1、主要针对项目建设地周边的居民、企事业单位等。
- 2、主要事项
  - (1)对区域现状环境质量的意见或看法
  - (2)对企业环保行为的看法
  - (3)对建设项目的意见、看法或要求
  - (4)对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环保工作的要求或看法

### 七、公开的方式和时间

本次公示采取社区、街道等单位宣传栏现场张贴以及网站发布形式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2020年8月18日~2020年8月31日。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个人或团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以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环保部门联系,建议团体单位加盖公章,个人应具名并说明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 (1)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临江工业园区

联系人:黄少珊

联系电话:15869161616

### (2)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启迪路 198 号 A-B102-526 室

联系人:章工

联系电话:0571-22867286

### (3)审批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

审批部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新区分局(杭州钱塘新区行政审批局)

联系电话:0571-82987912

通讯地址:杭州市钱塘新区江东大道 3899 号大江东办事服务中心综合窗口

公告发布单位(盖章):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2020 年 8 月 17 日